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新增平安双盈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自 2022 年 9 月 14 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平安双盈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 A：016447，基金代码 C：016448）的销售机构。

特别提示：平安双盈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售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8 日-2022 年 11 月 11 日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17

网址：www.essence.com.cn

2、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6515988

网址：www.ewww.com.cn

3、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99

网址：www.xsdzq.cn

4、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7121212

网址：www.dtsbc.com.cn

5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58

网址：www.firstcapital.com.cn

6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60

网址：www.nesc.cn

7、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30

网址：<http://www.dwzq.com.cn/>

8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25

网址：www.ebscn.com

9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10

公司网址：www.gjzq.com.cn

10、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6080

网址：www.gsyzq.com

11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36

网址：www.guosen.com.cn

12、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18

网址：www.hazq.com

13、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60-8866

网址：www.kysec.cn

14、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86

网址：www.njzq.cn

15、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91/400-800-5000

网址：<http://www.tfzq.com>

16、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22

网址：www.wlzq.cn

17、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82

网址：www.west95582.com

18、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355

网址：www.swsc.com.cn

19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65

网址：www.newone.com.cn

20、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888-888/95551

网址：www.chinastock.com.cn

21、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38

网址：www.zts.com.cn

22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888-108

网址：www.csc108.com

23、中信期货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990-8826

网址：www.citicsf.com

24、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8

网址：sd.citics.com

25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48

网址：www.cs.ecitic.com

26、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48

网址：www.gzs.com.cn

27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79 或 4008-888-999

网址：www.95579.com

28、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00-4800

网址：fund.pingan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14日